

晚清笔记

1910

1920

1930

1940

# 別裁

历史，读注释就够了！

柏  
桦  
著

不看注释不明白，一看注释吓一跳！  
看明白了，也就看懂了中国的历史。

北方文華出版社

格  
標  
8

# 別裁

历史·評述·評林·著述

北京文海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别裁 / 柏桦著. — 哈尔滨 :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3.4

ISBN 978-7-5317-3078-1

I. ①别… II. ①柏… III. ①诗歌—中国—当代

IV. ①I22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62510号



作 者 / 柏 桦  
责任编辑 / 李玉鹏  
选题策划 / 小 北  
特约编辑 / 范彦风  
装帧设计 / 王国蕊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10  
电子信箱 / [bfwy@bfwy.com](mailto: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小森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 770×1120 1/32  
印 张 / 8.25  
字 数 / 206千字  
版 次 / 2014年1月第1版  
印 次 /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38.00元  
书 号 / ISBN 978-7-5317-3078-1

早在写作《史记：1950——1976》的中途——注意：此“中途”并非比附但丁那家喻户晓的名句“当人生的中途，我迷失在一个黑暗的森林之中”——我就萌生了要写晚清和民国的“史记”。接下来，顺理成章地，写完《史记：1950——1976》，便又埋头于浩瀚的晚清民国的书报等材料，但我并非“迷失在一个黑暗的森林之中”，而是企望照亮（其实也照亮了，至少许多部分被照亮了）那“黑暗的森林”（即：在昏暗中沉睡不醒的晚清民国书籍、报纸和材料）。

《别裁》从构思、布局、选材及书写运作与前书《史记：1950——1976》并无二致，这正应了一句古训“世间万物皆出一理也”但二书似亦有区别（不过这区别最好不由我来说），且听昆明朱霄华（来信）的简说：“这组诗我是很喜欢的，远甚于《史记：1950——1976》。许是因为年代久远，还有民国时，传统文化的那一口气还在弥漫，你便是如鱼得水了……”引这些，只是一个提醒（对自己也对他人），而不是要顺势续

说，当然，我更不会在此继续追究和比较二书的质量及其离我而去的各自命运了

该书从开工到收工，遇到许多琐事细事杂事逸事……不能也不必一一说来，下面只择一件事来叙说本书作者的工作情况。

此书从 2010 年 10 月开工，到 2011 年 6 月收工，费时不可谓短，之后，断续修改不停，而且至今似并无彻底停工的样子。不是吗？且看：直到昨天（2011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一）清晨，我还怀着一种从未有过的（奇特的）痛苦心情将《北平的天桥》做了大手术般的形式改造。原诗本为两行一节共四节，每行 30 字左右，最长一行为 37 字，最短一行亦有 30 字，如是安排极为悦目且灵动，那天桥线型的身姿恍若北平夏日雨后的彩虹在长句中尽显无疑，但为何又重头写呢？无法，排版会出问题，这么长的句子——除杂志外——书页的宽度会装不下，最后，只好改为四行一节共四节，每行也就变成 15 字左右了。以上所说，仅是举一例，来说明我刚写完的这本新书《别裁》并非今年 6 月收工的，直到我写下这篇

小序的今天，它或许应该完结了。谁知道呢，明天或下周或下个月某一天，我会再修订吗？如我曾在许多场合说过的：一首诗，特别是长诗，应该修改几百遍，也不算多。

好了，就此打住，直接鸣谢如下：

首先，我要感谢青年诗人、学者李商雨，这个夏天，我们在成都几乎每天朝夕相处，他协助我对本书做了大量的注释工作。

最后，我仍要特别感谢我服务的学校——西南交通大学艺术与传播学院，他们为我提供的环境、心情和时间是绝对的、无与伦比的，若没有这些，这本书还不知道在哪里。

2011-9-20

（柏桦，成都，西南交通大学艺术与传播学院中文系教授）

卷一 晚清笔记 001—067

卷三 1920 年代 088—135

# Contents 目录

卷二 1910 年代 068—087

卷四 1930 年代 156—213

卷五 1940 年代 214—251

WAN  
QING  
BI JI

卷一  
晚清笔记



重庆台间的狗及其他

一  
夜里，狗对着过路的板车发疯地乱叫；  
白天，又对着臭气熏天的粪坑狂吠；  
道士只要在做法事，狗便吼个不停；  
连传教士的小狗保罗也“汪汪”得干脆。

猪肉是宴席上非常高级的菜?  
学究论书  
菜农论蔬  
渔人论鱼  
屠夫论猪<sup>1</sup>

夫子不论魔法——子不语?  
马在草地上打滚——驴打滚?  
我们禁不住笑了。

二  
冬天，为了避湿保暖  
我们会把脱下的衣服盖在被子上。  
可“神没有什么衣服需要晾干，  
只需门前有一个小寺庙和一片老树丛。”<sup>2</sup>



那河流呢？长江或嘉陵江？  
“批判一条河流，  
就是要改变它，让它变得更好。”<sup>③</sup>

### 三

“不属乎身体的不会留下记忆。”<sup>④</sup>  
苦力们除了身体外都很害羞，  
谁也不愿意去讨一口水喝。

木匠中午出去吃饭，酒喝多了，  
自以为醉酒是一件光荣的事。

一个肤色雪白的裁缝说：  
做外国衣服太烦了，以后再也不做了。  
赌博是大快活！  
无事可干，我们春节开赌  
——拜神？是的！草草结束之后，  
我们在房间里赌，  
蓝袍人、红裤女、和尚……  
赌得流汗  
同样的刺激，同样的幸福。

#### 四

另一个人在一株大皂角树下  
用石头练习举重  
还用拳掌硬功，奋力捶打胸膛  
使其变红，变成猪肝色。

常常，他会砰地一拳将一块砖头击碎。  
常常，他又在鸡巴上吊起三块砖头。  
常常，他突然、猛烈、公开地骂人。

但他最想的是活到老。在吾国，  
老年便是一种荣耀。

① 曾国藩

扫、考、

早，第二

善待亲族

恭敬款接

有疾必问

读书、种

十分自豪，

为圭臬，

书蔬鱼猪)

庆末年至

有常，不改

师巫、祷

辈守得一

督率纪泽及

② 语出明

密斯 (Art

小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义。”<sup>1</sup>

学

学习就是高声朗读，

就是不析义、不综合、不数学。

而学堂亦是“在黑夜中穿上华贵的衣服。”<sup>2</sup>

那老师用戒尺打他 11 岁的头

他就哭着回家，让妻（童养媳）<sup>3</sup>

一边安慰他，一边用黑色膏药涂他的伤口。

后来，他患了水肿病

易于激动的他拒吃药、大哭闹，好吃西瓜

之、乎、者、也，奈如何

三年后，他命赴黄泉，留下一个寡妇。

①语出《三字经》。

②其语义如成语“锦衣夜行”。亦可见司马迁《史记》卷七，中华书局，1982，第315页中项羽所说：“富贵不归故乡，如衣锦夜行，谁知之者！”在沈德潜所著《古诗源》（中华书局，1977，第216页），我读到：“夜衣锦绣，谁别真伪。”

③童养媳，又称“待年媳”“养媳”。“童养媳”的名称起源于宋代，元、明、清时，童养媳从帝王家普及到社会，一般人家往往花少许钱从贫民家买来女婴或幼女，等到养大后，作为自己的儿媳，如此一来，也便节省了许多聘礼。童养媳在清代时候已经甚为流行和普遍。在中国社会，童养媳有一个显著特点，即女大男小，当然，这也并非是一个绝对现象。不过这里“让妻（童养媳）一边安慰他，一边用黑色膏药涂他的伤口”，正是这种女大男小的

现象。另外，由于童养媳多是孤女或贫寒人家的孩子，在婆家往往受到虐待，如果遇到恶婆，虐待尤甚。童养媳成了受苦的代名词。有一首土家族民歌《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反映的即是这种现实：

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  
不要陪嫁只要糖，  
站起没有桌子高，  
睡起没有板凳长。  
板凳长哟！

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  
天天要奴抱上床，  
睡到三更要吃奶，  
奴当妻子又当娘。  
又当娘哟！

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  
夜夜要奴抱上床，  
睡在床上屙泡屎，  
打湿奴家花衣裳。  
花衣裳哟！

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  
夜晚要奴哄上床，  
不是奴家公婆在，  
郎当孩子奴当娘。  
奴当娘哟！

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  
奴家夜夜守空房，  
童养媳妇命最苦，  
命苦像喝黄莲汤。  
黄莲汤哟！

十八岁的姑娘三岁郎，  
叫声阿爹喊声娘，

砸破封建旧世界，  
同样媳妇永不当。  
永不当哟！

顺便说一下，在中国文学史上，有一位童养媳的形象光芒四射、彪炳千秋，她就是关汉卿笔下著名的窦娥。《窦娥冤》第一折，关汉卿这样写道：“老身蔡婆婆，……不幸夫主亡逝已过，止有一个孩儿，年长八岁，……这里一个窦秀才，从去年问我借了二十两银子，如今本利该银四十两，我数次索取，那窦秀才只说贫难，没有还我。他有一个女儿今年七岁，生得可喜，长得可爱，我有心看上他，与我家做个媳妇，就准了这四十两银子，岂不两得其便？”于是乎，年幼的窦娥，即因父债，入了蔡婆婆家做了童养媳。这里，不得不提及的另一位童养媳形

象——即诗人艾青笔下的“大堰河”（《大堰河，我的保姆》），这是一位生活于晚清的真实人物。

解放（关于“解放”一词，另见《史记：1950—1976》注释）以后，国家颁布了婚姻法，抱养幼女当童养媳的问题终于解决。必须指出的是，在一些偏远地区，童养媳现象仍然存在，如福建有个叫坪洋村的，全村大大小小童养媳，竟多达近千名。另，福建有个叫龙吟镇的地方，一个26岁的罗姓村民，因家庭和个人原因一直没有娶到老婆，同镇的有一个8岁的黄姓女孩因父亲去世，母亲改嫁，经人撮合，罗家便将这名女孩收为童养媳。五年后，罗家见这女孩生理期出现反应，于是大张旗鼓操办了31岁的儿子和未满14岁的童养媳的婚礼，婚后不几日，镇派出所将蜜月中的新郎拘捕，理由是他犯

了强奸未成年幼女罪。

说来又是巧得很，2011年8月17日上午，诗人李商雨在我成都西南交通大学家中读张爱玲《异乡记》，在第19页第二段，他逢着了张爱玲那童养媳般的心情：蔡太太睡的是个不很大的双人床。我带着童养媳的心情，小心地把自己的一床棉被折出极窄的一个被筒，只够我侧身睡在里面，手与腿都要伸得毕直，而且不能翻身，因为就在床的边缘上。……